

证券代码：301316

证券简称：慧博云通

公告编号：2024-076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4日、2024年5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时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亚信”）向浦发银行申请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公司	麦亚信	5,000	3,000	2,000	500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保证人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债务人	深圳市麦亚信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3,000 万元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保证期间	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80%；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658.13 万元（担保余额以实际发放贷款余额计算），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0%。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情形。

五、备查文件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5日